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UNSHI BIOSCIENCES CO., LTD.\***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7)

## 自願性公告 – 與復星萬邦簽訂授權許可協議的公告

本公告由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請亦參見本公司於2026年7月1日刊發的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與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復星醫藥」)的全資子公司復星萬邦(江蘇)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復星萬邦」)簽訂了《授權許可協議》(「授權許可協議」)。根據授權許可協議，本公司授權復星萬邦關於偌考奇拜單抗(「JS005」或「抗IL-17A單抗」)(「合作產品」)在大中華地區(包括中國大陸、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的開發、註冊、生產及商業化的權利。根據授權許可協議，本公司將獲得人民幣2.15億元(含稅)不可抵扣且不可退還的首付款，並有資格獲得最高達人民幣11.25億元(含稅)的開發和銷售里程碑付款，以及大中華地區淨銷售額雙位數百分比的分級銷售提成。現將相關情況公告如下：

### 授權許可協議主要內容

#### (一) 授權許可內容

根據許可協議約定，本公司授權復星萬邦：(1)一項在大中華地區的從事合作產品的開發、註冊及商業化的獨佔許可；(2)一項在大中華地區的從事合作產品的生產的共同排他許可。

## (二) 財務條款

- 1、首付款：授權許可協議生效後，復星萬邦將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幣2.15億元(含稅)不可抵扣且不可退還的首付款。
- 2、里程碑款：根據授權許可協議，復星萬邦將根據合作產品開發進展和銷售情況向本公司支付最高達人民幣11.25億元(含稅)的里程碑付款，其中產品開發里程碑付款最高達人民幣1.8億元(含稅)，銷售里程碑付款最高達人民幣9.45億元(含稅)。
- 3、銷售分成：根據合作產品在大中華地區的銷售情況，復星萬邦將向本公司支付合作產品在大中華地區淨銷售額雙位數百分比的分級銷售提成。

## (三) 授權許可協議期限

授權許可協議已於合作雙方簽署之日起生效。除非根據協議約定提前終止，本授權許可協議應持續有效至復星萬邦在本協議項下所有付款義務履行完畢之日為止。本協議項下所有付款義務包括復星萬邦應向本公司支付首付款、開發里程碑付款、銷售里程碑付款和銷售提成。其中，銷售提成期限為就合作區域內的各個地區，自合作產品在該地區首次商業銷售之日起，在以下(1)-(3)項中孰晚之日止的期限：(1)合作產品在該地區內首次商業銷售之日起滿十五週年；或(2)協議約定的分子核心專利權利的全部有效權利要求到期之日；或(3)合作產品在該地區的所有監管排他期(例如數據保護期)屆滿。

## (四) 適用法律

本次授權許可協議受中國大陸法律管轄並按其解釋。

## 關於偌考奇拜單抗

偌考奇拜單抗是本公司自主研發的特異性抗IL-17A單克隆抗體。IL(白細胞介素)-17A是一種具有多效性的細胞因子，其分泌失調與自身免疫性疾病如銀屑病、類風濕關節炎、強直性脊柱炎等疾病的發生發展密切相關。偌考奇拜單抗通過與IL-17A同源二聚體和IL-17A/IL-17F異源二聚體高親和力結合並選擇性地阻斷IL-17A與其受體IL-17RA/IL-17RC的結合，從而阻斷下游信號通路的激活和炎症因子的釋放，能有效地緩解自身免疫性疾病的症狀。偌考奇拜單抗已在中度至重度斑塊狀銀屑病成人患者中完成中國註冊III期臨床研究，並顯示了優異的療效與安全性。在150mg劑量組中，第16周時PASI 90應答率達到91%；第52周時PASI 100應答率達到65%。2025年12月，偌考奇拜單抗用於治療適合系統治療或光療的中度至重度斑塊狀銀屑病的成人患者的新藥上市申請(NDA)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受理。截至本公告日期，偌考奇拜單抗用於治療活動性強直性脊柱炎(AS)的II期臨床的所有參與者已完成研究隨訪。

## 關於復星萬邦和復星醫藥

復星萬邦是復星醫藥的全資子公司。復星醫藥成立於1994年，是一家創新驅動的全球化醫藥健康產業集團。復星醫藥已形成開放式、全球化的創新研發體系，圍繞未滿足臨床需求，深度布局腫瘤、免疫炎症、神經退行性疾病等核心治療領域，積極拓展慢病及罕見病等領域，打造具有長期競爭力的產品管線與綜合解決方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復星醫藥(合併口徑)總資產為人民幣1,200.54億元，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為人民幣487.42億元，2025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16.62億元，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達人民幣33.71億元。

經做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本公司所知、所悉及所信，復星萬邦及其最終權益擁有人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除本次協議外，復星萬邦與本公司之間亦不存在產權、業務、資產、債權債務、人員等方面的其他關係。

## 本次協議對本公司的影響

復星萬邦在自身免疫疾病領域已建立了強大的商業化團隊和成熟的商業化體系，本次授權許可協議的簽訂將加速偌考奇拜單抗後續在大中華地區的開發、註冊及商業化進程，借助復星萬邦在自身免疫疾病領域的開發與市場優勢，本次合作將進一步拓寬本公司在該領域的戰略布局，為市場尚未滿足的臨床需求提供新的治療選擇，並將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產生積極影響。本次協議簽訂不會影響本公司業務獨立性，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情形。

## 風險提示

由於醫藥產品具有高科技、高風險、高附加值的特點，藥品從研發到獲得上市批准後的生產和銷售容易受到一些不確定性因素的影響。此外，協議中所約定的里程碑付款和銷售提成需要滿足一定的條件，最終付款金額及對本公司未來營業收入和利潤的影響具有不確定性。因此，敬請廣大投資者謹慎決策，注意防範投資風險。本公司將嚴格按照有關規定及時對項目後續進展情況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承董事會命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熊俊先生  
主席

中國，上海，2026年7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熊俊先生、李寧博士、鄒建軍博士、李聰先生、張卓兵先生、王剛博士及李鑫博士；非執行董事姚盛博士及湯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曉源博士、酈仲賢先生、魯琨女士、楊勁博士及陳良先生。

\* 僅供識別之用